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顾江生

检验检测单位：浙江中昱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溶溶

建设单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13968067269

传真：/

邮编：311255

地址：杭州市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 189 号

检验检测单位：浙江中昱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572-8822868

传真：/

邮编：313200

地址：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长虹东街 892 号（莫干山国家高新区千人计划产业园）

目录

表一、基本情况表.....	1
表二、项目情况.....	3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6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8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9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1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12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1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6
附件 1 备案文件.....	17
附件 2 水量证明.....	18
附件 3 污水接管工程验收情况表.....	19
附件 4 营业执照.....	20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21
附件 6 检验检测报告（中昱环境（2020）检 12-58 号）.....	22

表一、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杭州市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 18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检测报告编号	中昱环境（2020）检 12-58 号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原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979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70 万元	比例	2.4%
实际总概算	25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0.8%
验收检测依据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0 日； 4、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 5、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 年 12 月 4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1 月； 2、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大江东环评批[2017]79 号）《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2020 年 4 月 8 日； 其他依托文件： 1、浙江中昱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中昱环境（2020）检 12-58 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总量控制	1、废水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单位：mg/L（pH 值除外） <table><tr><th>检测项目</th><th>排放限值</th><th>执行标准</th></tr><tr><td>pH 值</td><td>6~9</td><td rowspan="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限值要求</td></tr><tr><td>悬浮物</td><td>400</td></tr><tr><td>化学需氧量</td><td>500</td></tr><tr><td>氨氮</td><td>35</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td></tr><tr><td>总磷</td><td>8</td></tr></table> 3、噪声 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table><tr><th>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3 类</td><td>65</td><td>55</td></tr></table> 4、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环评提出总量控制值：CODcr13.5 吨/年，氨氮 0.56 吨/年。	检测项目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限值要求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检测项目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限值要求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表二、项目情况

2.1 项目基本建设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 189 号，为促进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发展，企业拟投资 19798 万元，实施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由于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尚未确定二期扩建项目生产产品种类、规模、工艺等，产污种类及规模也难以确定，因此营运期 7 号厂房和生产组装用房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由企业针对各自生产内容另行环境影响评价，本次环评不包含该部分内容。本项目建筑面积 82300m²，工程内容主要包含生产组装用房、7 号厂房和宿舍。

2017 年 11 月，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取得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复文号为大江东环评批[2017]79 号。

2020 年 8 月，我公司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依据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并组织该项目的现场检测。

2.1.1 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整体验收。

2.2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单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杭州市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 189 号；

总投资及环保投资：工程实际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 0.8%。

员工及生产班制：企业共有员工 7 人，单班制，全年工作 250 天。

2.3 主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3.1 地理位置

杭州市余杭区位于杭嘉湖平原南端，西依天目山，南濒钱塘江，是长江三角洲的圆心地。地理坐标为北纬 30°09′~30°34′、东经 119°40′~120°23′，东西长约 63 公里，南北宽约 30 公里，总面积约 1220 平方公里。余杭区从东、北、西三面成弧形拱卫杭州中心城区，东面与海

5	超纯水机	台	UPT-II-10T	1	1	0	/
6	手套箱	台	Super(1220/750/900)	1	1	0	/

2.4.2 原辅材料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预测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明胶	千克/年	1	1	千克/袋
2	甘油	千克/年	1	1	/
3	尤特奇	千克/年	0.5	0.5	20 千克/袋
4	金	克/年	10	10	176 克/靶
5	稀盐酸(浓度:0.1M, 0.01M, 0.001M, 0.0001M)	千克/年	1	1	1000 毫升/瓶

2.5 水源及水平衡

该项目正常运营时的水平衡图如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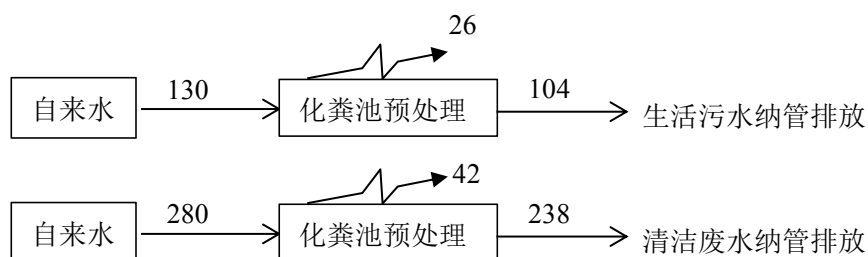


图2-2水平衡图（单位：t/a）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营运期 7 号厂房和生产组装用房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由企业针对各自生产内容另行环境影响评价，本次项目不包含该部分内容。

2.7 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污染治理设施等其它未有发生变化，不存在重大变化，满足验收条件。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后排至临江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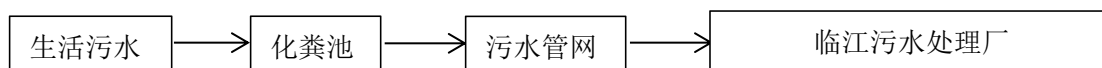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流程图

3.2 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无生产废气。

3.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配电房、进出车辆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夜间不生产。声源设备详见表 2-1。

企业采取以下措施减少噪声：

- ①车间生产时尽量关闭门窗，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
- ②对高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减震、隔声措施；
- ③加强对各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3.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固体废物排放及环保设施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性质	环评预测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生活	一般固废	882.57	800

3.5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费用为 20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0.8%。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2。

表 3-2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措施主要内容	环评概算（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施工期间扬尘治理	10	
	废水	施工期废水治理	10	
	固废	施工期间噪声防治措施	20	
	噪声	施工期间噪声防治措施	10	
营运期	废气	营运期产生的生产废气	40	
	废水	营运期雨污分流，化粪池、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150	
	固废	营运期分类垃圾收集桶、推广垃圾袋装、公建用房垃圾分类回收、落实环卫人员等	50	
	噪声	营运期选购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消声、吸声材料等	100	
绿化		项目内部植草种树	60	
其它		不可预见费用	20	
合计			470	

3.6 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已经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文号：。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结论

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1月）的结论如下：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污染物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维持环境质量、清洁生产等原则，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环保等方面的要求。

4.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主要建议

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1月）的环评建议如下：

- （1）落实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降噪减噪措施。
- （2）积极提倡清洁生产，提高清洁水平，提高资源利用率。
- （3）在项目建设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原则，建设单位应保证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达标排放。
- （4）须按本次环评向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申报的具体的项目方案和生产规模组织生产，如有变更，应向当地环境保护管理部门报备。

4.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本项目已经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文号：大江东环评批[2017]79号。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实验室分析及现场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工作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和相应方法的有关规定。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仪器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便携式 pH 计, SX811, YQ010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25ml, YQ060-98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4PC, YQ044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4PC, YQ044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1004, YQ016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声级计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081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现场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 确保生产装置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以上 (含 75%) 的情况下进行。监测期间, 不可在系统设计参数基础上刻意加大环保试剂用量, 不可人为强化或提高环保设施投运数量和出力。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 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 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详细说明。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 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 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2) 验收监测人员和仪器设备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

制手册进行。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要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后要进行校准校核保证仪器的稳定性。

（3）验收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监测分析分为水质监测分析、噪声监测分析。

1)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废水的采样、保存和分析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的要求进行。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测量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 5m/s 以下时进行。噪声仪器校验结果详见表 5-4。

（4）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现场踏勘实际情况，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6-1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2020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5 日
注：检测日，雨水排口无雨水外排。			

6.2 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 4 个测点	昼间、夜间噪声	2 天，每天监测 1 次	2020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5 日

废水、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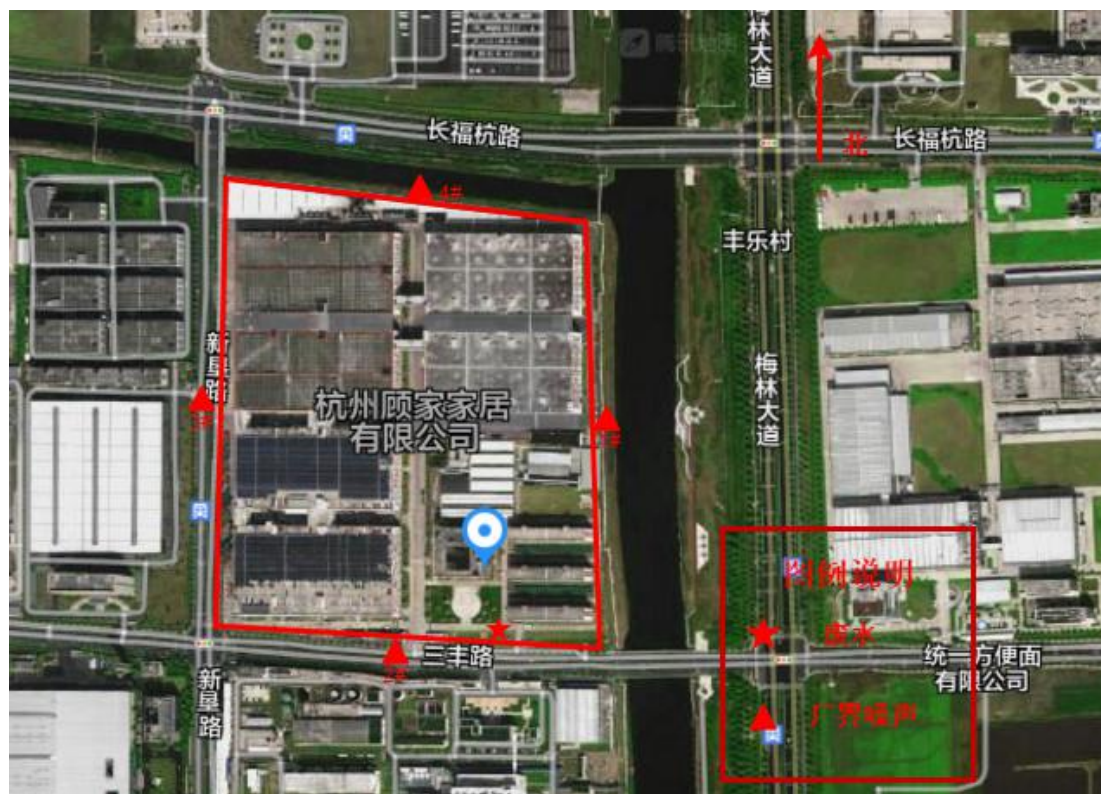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噪声监测点位图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检测要求，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geq 75\%$ ，因此检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验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1。

7.1.1 验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7-1 验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2020.12.24	11:05-11:15	晴	北	1.4	10.0	100.4
	11:17-11:27	晴	北	1.4	10.0	100.4
	11:45-11:55	晴	北	1.4	10.0	100.4
	12:35-12:45	晴	北	1.4	10.0	100.4
	22:00-22:30	晴	西北	1.8	2.0	100.3
2020.12.25	9:25-9:35	晴	北	1.1	9.0	100.4
	9:55-10:05	晴	北	1.1	9.0	100.4
	10:15-10:25	晴	北	1.1	9.0	100.4
	10:53-11:03	晴	北	1.1	9.0	100.4
	22:00-22:30	晴	北	1.7	1.0	100.2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7-2。

表7-2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点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12月24日	pH 值 (无量纲)	7.17	7.02	7.16	7.1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203	188	213	198	500	达标
		氨氮 (mg/L)	6.27	6.06	5.95	6.34	35	达标
		悬浮物 (mg/L)	97	128	101	121	400	达标
		总磷 (mg/L)	1.12	1.16	1.23	1.21	8	达标
	12月25日	pH 值 (无量纲)	7.09	7.11	7.08	7.14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67	213	193	207	500	达标
		氨氮 (mg/L)	6.28	6.12	6.42	6.23	35	达标
		悬浮物 (mg/L)	93	99	114	102	400	达标
		总磷 (mg/L)	1.18	1.19	1.24	1.22	8	达标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浓度均符合《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7.2.3 噪声

（1）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4。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1#	54.0	50.6	56.2	50.0	65	55	达标
厂界南 2#	59.1	51.5	58.3	50.6	65	55	达标
厂界西 3#	57.4	49.8	57.8	48.9	65	55	达标
厂界北 4#	55.8	50.0	54.7	47.2	65	55	达标
注：噪声单位为 dB(A)。							

（2）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值、夜间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限值要求。

7.3 废水总量控制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年用水量为 168192t，排放系数 0.85 计，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142963.2t，按照污水处理厂出水最大浓度（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计算，化学需氧量的排放总量为 7.15t/a，氨氮的排放总量为 0.715t/a。

该项目 CODcr7.15 吨/年，氨氮 0.7151 吨/年，符合环评总量控制建议值要求（CODcr11.25 吨/年，氨氮 1.125 吨/年）。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较为齐全。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及批复文件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8.1 废水

在监测日工况下,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检测日,雨水排口无雨水外排。

8.2 废气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

8.3 噪声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限值要求。

8.4 固废

废包装材料、废实验材料收集后外售;废液、废试剂空瓶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8.5 总量控制

该项目 CODcr0.0171 吨/年,氨氮 0.00171 吨/年,符合环评总量控制建议值要求(CODcr0.0184 吨/年,氨氮 0.00184 吨/年)。

总结论: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存在问题及建议:

(1) 健全环保管理体制,切实做好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完善操作运行台帐,使治

理设施保持正常运转。

(2)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3)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4) 未经允许，夜间不得生产。

(5) 做好固废台账管理，防治二次污染。危险废物按规定处理处置。

(6) 应依照相关管理要求，落实各项防污治污措施。今后项目内容如发生调整或变更，应依据相应规定要求及时向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报备和申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杭州市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 18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M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大江东环评批[2017]7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0.6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0.8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000h				
运营单位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0-8-25~2020-8-26		
污染物排放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342	0.0367	/	0.0342	0.0367	/	/		
	化学需氧量			/	50	50	/	0.0171	0.0184	/	0.0171	0.0184	/	/		
	氨氮			/	5	5	/	0.00171	0.00184	/	0.00171	0.00184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附件 1 备案文件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 改革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

编号：杭环余改备 2020-56 号

杭州溥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0 年 4 月 8 日提交的申请备案的请示、杭州溥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型医疗器械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杭州溥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型医疗器械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已收悉，经形式审查，符合受理条件，同意备案。

项目投产前，请你单位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自行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2020 年 4 月 8 日

(9)

附件 2 水量证明

水量证明

兹证明我公司生产废水 280 吨，生活污水 130 吨。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3 污水接管工程验收情况表

污水接管工程验收情况表

编号:

运管单位			
项目名称	东三湖高新杭州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项目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东湖北路 488-1 号		
建设单位	杭州林氏医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东湖北路 488-1 号		
法人代表	王卫平	联系电话	18627975708
以下由运管单位填写			
市政管道 运行情况	正常	污水接入	新洲路 号井, 窨井 2 个
		雨水接入	新洲路 号井, 窨井 2 个
运管 单位意见	该项目外围雨污水管已纳入开发区市政管网。 项目内部雨污分流情况请向区水务办验收。 经办人(签字): 王卫平 2018年9月11日		

附件 4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GL95U1Q (1/1)

名称 杭州博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吴益平

经营范围 生物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生物制品（除药品）及化工原料和产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02日

营业期限 2019年04月02日至长期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北路488-1号47幢701-2室

登记机关 关

2019年04月02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6 检验检测报告（中昱环境（2020）检 12-58 号）